

中共鹤庆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州委统一部署,2024年10月30日至12月5日,州委第三巡察组对鹤庆县纪委监委机关开展了巡察。2025年1月15日,州委巡察组向鹤庆县纪委监委机关反馈意见。按照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履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情况

(一)提高思想认识,明确整改政治责任。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把问题整改作为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具体体现,以刀刃向内的勇气,切实解决存在问题。成立了以县委书记任组长的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领导班子成员切实履行“一岗双责”,主动认领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整改措施,扎实抓好分管领域巡察整改问题的整改工作。

(二)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整改工作落实

县委书记切实担负起巡察整改主体责任,专题研究巡察整改方案,定期听取巡察整改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审议重大整改事项,推动工作进一步落实。主要领导切实履行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带领班子成员及部室负责同志逐条梳理、修改完善整改措施。召开领导班子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和巡察整改工作推进会,统筹推进问题整改,班子成员围绕巡察反馈问题举一反三,深入开展对照检查和问题查摆,严肃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

(三)强化整改落实,确保巡察整改取得实效。坚持重大整改事项集体研究,根据工作推进情况,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具体整改措施。建立巡察整改台账,明确责任人,逐项建立问题清单、责任清单,并实行逐一销号管理。对照巡察反馈5个方面问题,制定116条整改措施,按照立行立改、限时完成、长期坚持三个阶段,明确工作任务,确保反馈问题整改落实到位。

二、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一)关于持之以恒抓整改反馈问题整改方面
持续提升政治站位,增强整改自觉。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和省委十三届五次全会精神贯穿巡察整改全过程。坚持以巡察整改推动全县组织工作落实,统筹巡察整改和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抓巡察整改的政治自觉不断增强。

(二)关于加强组织领导,扛牢整改责任。成立由县委常委、县委组织部部长为组长,县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为副组长,县委组织部其他领导班子成员为成员的巡察整改领导小组,高位推动巡察整改工作。县委组织部先后召开3次巡察整改推进会,3次专题务会,2次干部职工会,对巡察整改工作推进情况进行再部署、再推进、再督促。

(三)坚持挂图作战,细化整改措施。对照州委第三巡察组反馈意见,及时研究制定并印发了《中共鹤庆县委组织部关于州委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方案》和《州委第三巡察组反馈巡察鹤庆县委组织部反馈意见整改台账》,挂图作战,提出整改措施36条,细化措施101条,确定整改责任领导、责任部门,明确整改时限和目标,切实做到整改任务无遗漏、整改范围全覆盖。

向有关部门发出督办通知,督促职能部门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进一步压实“三管三必须”部门责任,全面提升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水平。二是制定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监督检查工作提升工作质效的通知》,明确实行监督发现问题量化管理机制,促进监督检查工作提质增效。

(二)关于监督执纪执法成效反馈问题整改方面

1.强化政治理论学习,学用结合促能力提升。一是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讲话精神,将理论学习与纪检监察工作紧密结合,有效促进理论知识向实践成果转化。二是常态化开展学习培训,以周一例会学习为载体,常态化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进行学习;组织专题学习3次,对党纪党规及业务知识进行专题学习;通过理论中心组学习、组学、四个小组分学等方式,提升乡镇村组干部履行监督职责的能力。三是实行班子成员每季度到联系的派驻地纪检监察组调研指导工作机制,共同研究日常监督、集中整治、问题线索办理等工作,对工作中存在的人员力量不足、派驻监督质效不明显等问题,点对点提出推动解决的办法措施。四是聚焦重点领域,强化监督检查。全面梳理2025年监督检查工作重点,将重点领域监督作为清廉建设政治监督“护航行动”和巡察监督的重点内容,以主要领导和部门负责人履行巡察工作职责为牵引,不断强化监督检查工作质效。

2.协助县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断扛牢监督责任。一是制定2025年“清廉鹤庆”建设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将清廉建设列入年度综合考核和县委巡察重要内容,压紧压实全县各级党组织和“一把手”工作责任,县委书记主持召开清廉鹤庆建设工作推进会,强化工作统筹协调,强化责任落实和跟踪问效,推动“清廉鹤庆”建设各项工作有效落实。二是抓实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强化工作统筹,完善县纪委监委班子成员挂包机制,成立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强化“室组地”联动推进工作,对集中整治工作进行每周一分析一研判,工作质效有效提升。

3.强化统筹,协调推进反腐败工作。一是系统施治统筹案件查办。认真落实“一案三报告”等制度规定,强化“两书”运用帮助发案单位或系统发现问题、堵塞漏洞;通过制定下发关于开展2025年回访教育工作的通知,督促有关职能部门做好“清廉单元”建设和案发单位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进一步做实发案单位“后半篇文章”。二是修改和完善《“乡联乡、组联组、常委委

员联乡组室”片区协作联动机制的实施方案》,强化人员力量统筹,实现部门之间工作有机衔接,不断提升监督执纪工作水平。三是及时组织召开反腐败工作领导小组协调会议,强化工作统筹协调,严格执行部门与纪检监察系统线索双向移送相关规定,同时根据工作需要及时开展会商研判,不断提升监督合力。

4.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履行监督职责。一是突出监督重点,补齐监督短板。聚焦县委“4+2”现代产业体系战略主动开展监督,向工作推进缓慢的部门下发监督任务交办单,对整改情况进行同步跟踪问效,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效。二是强化组织协调,将“三公公开”、村务监督委员会、惠农政策等方面理论知识纳入全县党员干部培训计划,对全县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开展业务培训,共同研究日常监督、集中整治、问题线索办理等工作,对工作中存在的人员力量不足、派驻监督质效不明显等问题,点对点提出推动解决的办法措施。五是强化监督检查,强化政治监督。全面梳理2025年监督检查工作重点,将重点领域监督作为清廉建设政治监督“护航行动”和巡察监督的重点内容,以主要领导和部门负责人履行巡察工作职责为牵引,不断强化监督检查工作质效。

5.不断强化防范化解风险隐患的能力。以案促改促治,着力提升办案安全意识。以理论中心组学习、专题学习为载体,组织开展保密安全专题学习培训,同时组织全体干部开展保密安全专题培训、干部警示教育大会、办案安全检查等工作,不断筑牢全体干部纪律、保密意识和风险防范意识,办案安全意识有效提升。

(三)关于委机关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
1.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一是狠抓抓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制定2025年党风廉政建设重点工作任务清单,明确工作任务清单、责任

领导、责任部门以及完成时限;认真开展2025年廉政风险排查防控工作,完成内设机构廉政风险排查18份,岗位廉政风险排查53份,班子成员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有效落实。二是强化责任和落实,严格履行“一岗双责”。在县委常委会议上专题研究纪委监委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一步明确和压实主要领导第一责任人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责任,有力提高了工作质效。三是强化监督检查,确保“三转”到位。强化对“三转”工作的指导,督促乡镇党委政府严格按照纪检监察机关“三转”要求抓好落实,并对工作情况开展专项监督,确保“三转”工作落实到位。

2.严格执行财经纪律。一是认真执行政府采购制度。制定和完善《县纪委监委工程项目招投标及服务采购管理制度》,严格落实按照纪检监察机关“三转”要求抓好落实,并对工作情况开展专项监督,确保“三转”工作落实到位。

3.严格执行财经纪律。一是认真执行政府采购制度。制定和完善《县纪委监委工程项目招投标及服务采购管理制度》,严格落实按照纪检监察机关“三转”要求抓好落实,并对工作情况开展专项监督,确保“三转”工作落实到位。二是严格审批程序,确保资金使用合理合规。制定和完善《县纪委监委财务管理规定》,明确财政资金支付程序有关规定;通过审计和财务知识培训,强化制度约束和人员管理,有效避免单位资金违规支付情况发生。三是规范公务接待管理和严格财务审核把关。修改完善《县纪委监委财务管理规定》,严格执行《鹤庆县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实施细则》和《县纪委监委财务管理规定》相关要求,对财务报销进行严格审核把关,无公函的公务活动和来访人员一律不予接待,坚决杜绝超范围、超标准接待费用发生。

4.持续提升作风和纪律水平建设。一是强化责任担当。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监督检查工作提升工作质效》的通知,进一步压实班子成员、机关部室、派驻地纪检监察组和各集中整治点组责任,不断转变作风,提升监督检查质效。二是业务学习重实效。制定下发《鹤庆县纪检监察机关监督检查审查调查措施及案件办理相关工作文书格式指引》和《2025年度纪检监察干部全员培训计划》,组织全县纪检监察干部开展全员业务培训和线上提升纪检监察干部履职能力和业务水平。

(四)关于干部队伍建设反馈问题
按照“四个一”措施扎实开展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顿提升工作,认真开展不合格党组织处置工作,扎实开展村后备力量分析研判工作,多渠道、全方位选优配强村党支部书记和其他班子成员后备力量。二是认真抓好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工作,印发《鹤庆县农村集体经济资源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农村集体资源管理、资产、资源管理。认真做好驻村工作队队员管理工作,严格落实驻村工作队队员的请销假制度,做好关心关爱,确保驻村工作队队员安心驻村。三是认真做好机关党建工作,开展党支部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统筹推进发展党员工作,做好村(社区)“两委”换届准备及指导工作,确保圆满完成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任务。

4.统筹谋划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建设。一是争取公务员招录指标,合理设置招录条件,提高应届毕业生、选调生招录比例。二是强化干部蹲点调研,分析研判、年度考核等工作成果运用,统筹考虑全县各级各部门年轻干部结构比例、专业特长、人岗匹配度等因素,在干部调整工作中,及时选拔使用优秀年轻干部到重要部门、关键岗位历练,推动党委政府工作部门年轻干部配备达标。三是持续开展干部政治素质专项考察,结合政治素质测评和个别谈话了解,精准掌握干部政治表现,牢固树立立岗立人鲜明导向。四是严控全县编制总量,盘活用好机构编制资源,保障重点领域和急需工作,优化配置乡镇机构编制资源,合理保障机关和乡镇合理用编需求。

3.着力夯实基层基础。一是严格

整改方面

1.充分发挥班子表率带头作用。一是压实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县委书记主要领导和班子成员集体廉政建设谈话,班子成员根据工作分工和机关中心任务,深入联系部门、乡镇、纪检监察组,与分管联系部门一起研究推动工作,并依托周一例会学习每周工作安排部署,县委各项工作质效明显提高。二是认真落实“三重一大”决策程序。制定和完善《县纪委监委工程项目招投标及服务采购管理制度》,严格落实按照纪检监察机关“三转”要求抓好落实,并对工作情况开展专项监督,确保“三转”工作落实到位。

2.强化干部队伍素质,切实提高干部队伍执纪执法能力。一是强化人才培养和队伍建设,主动向县委专题报告人员空缺问题,加强与县委组织部对接联系,积极争取县委支持,适时调整专业人才到纪检监察干部队伍中,提高纪检监察执纪执法专业化水平。二是强化组织培训,提升执纪执法能力。结合实际制定2025年度纪检监察干部全员培训计划,持续提升全县纪检监察干部业务能力;对现行的监督检查执纪执法相关政策制度进行梳理并形成制度清单,通过培训、跟班学习等措施,增强纪检监察干部监督检查工作程序意识、证据意识、纪法意识,实战能力得到不断提升。三是加强人员力量统筹,保障派驻地纪检监察组工作力量。严格落实抽调借调人员管理规定,领导班子和部室强化工作统筹,认真执行新修订的“室组地”片区协作联动机制,调整优化人员配备,最大限度整合人员力量,确保派驻地纪检监察组人员履行工作职责。四是配齐干部监督人员,调整充实干部监督力量,干部监督工作有序推进。

3.强化对基层党建工作的领导,基层党建工作质效不断提升。一是狠抓党建工作责任落实。县委常委专题研究部署机关党建工作,制定并印发

2025年机关党建工作计划。强化党总支班子建设,在组织生活会召开前,通过广泛征求意见,开展谈心谈话,进一步找准查实机关党建工作薄弱环节和难点问题,强化工作统筹协调,聚焦问题研究推动,有效推进机关党建走深走实。二是增强基础党务工作。制定2025年主题党日活动计划,每月第二个星期五固定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活动,严格督促各支部认真按照活动计划抓好落实;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推动党建工作与政治监督、日常监督和审查调查工作深度融合。三是积极培养党员。指导督促第四党支部加强对入党积极分子思想动态、工作状态的掌握,确保其入党动机纯正,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以党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积极向党组织靠拢。

(一)提高政治站位,增强责任意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严格按照党中央和省州党委关于巡视巡察整改的部署要求,举一反三,持续抓好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后续工作,确保按时限要求完成各项整改任务。

(二)强化问题导向,持续抓好反馈问题整改。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紧盯巡察反馈问题,认真落实州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要求,确保每一个反馈问题按整改要求落实到位。严格督促各责任部门和责任人进一步细化整改措施,完善整改台账,全面收集汇总各项支撑材料,扎实做好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

(三)建立长效机制,巩固整改成果。不断总结好经验好做法,坚持边整改边建章立制,做到解决一个问题,堵塞一个漏洞,完善一项制度,同时结合工作实际对现有制度进行修改完善,形成一批规范有效的制度,从源头上解决问题。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电话:0872-4121922;联系地址:鹤庆县云鹤镇朝阳小区102号;电子邮箱:dlhq_bgs@yunnan.net。

中共鹤庆县委组织部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州委统一部署,2024年10月30日至2024年12月5日,州委第三巡察组对鹤庆县委组织部进行了巡察。2025年1月15日,州委巡察组向县委组织部反馈意见。按照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履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情况

(一)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整改自觉。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和省委十三届五次全会精神贯穿巡察整改全过程。坚持以巡察整改推动全县组织工作落实,统筹巡察整改和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抓巡察整改的政治自觉不断增强。

(二)加强组织领导,扛牢整改责任。成立由县委常委、县委组织部部长为组长,县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为副组长,县委组织部其他领导班子成员为成员的巡察整改领导小组,高位推动巡察整改工作。县委组织部先后召开3次巡察整改推进会,3次专题务会,2次干部职工会,对巡察整改工作推进情况进行再部署、再推进、再督促。

(三)坚持挂图作战,细化整改措施。对照州委第三巡察组反馈意见,及时研究制定并印发了《中共鹤庆县委组织部关于州委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方案》和《州委第三巡察组反馈巡察鹤庆县委组织部反馈意见整改台账》,挂图作战,提出整改措施36条,细化措施101条,确定整改责任领导、责任部门,明确整改时限和目标,切实做到整改任务无遗漏、整改范围全覆盖。

主要负责人每月组织召开专题会议,逐项研究,确保巡察整改事项有效落实。

(四)坚持标本兼治,提升整改效能。坚持把解决个性问题与解决共性问题、解决的问题与解决面上问题结合起来,举一反三,既提出“当下改”的举措,又完善“长久立”的机制。全面分析反馈问题的成因和所带来到的影响,对短期内可以完成整改的问题做到立行立改,坚决彻底整改;对需要长期坚持整改的问题,持续跟踪问效,努力使整改的过程成为提高领导班子凝聚力、战斗力、创造力的过程。

二、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一)关于抓巡视“后半篇文章”反馈问题整改方面

1.扛牢抓实巡察整改主体责任。一是将提升巡察整改与全县组织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制定巡察整改方案,明确任务分工,专题研究整改进展。二是将巡察巡察整改问题整改情况纳入党委(党组)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各级领导班子和成员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内容,压实工作责任,推动问题整改。三是持续抓好巡察“后半篇文章”,紧盯重点内容,定期分析研判,逐项抓好落实。

2.抓严抓实巡察整改长效机制。一是组织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党中央关于巡视工作的决策部署。二是建立整改台账,按月对整改事项逐一梳理,对已完成整改事项坚持做到举一反三抓整改,对未完成整改和基本完成整改的事项进行重点提醒和跟踪督办。三是针对巡察整改后“反弹”的问题,常态化开展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分析研判和蹲点调研工作,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相关标准,保持干部队伍稳定性,加强干部全方位管理和经常性监督,深入推进干部

能上能下,做好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准备,强化村后后备力量储备。

(二)关于推动新时代组织工作高质量发展反馈问题整改方面

1.持续推动政治理论学习走深走实。一是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健全完善部机关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加强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等理论学习的督促检查,确保学习和贯彻落到实处。二是常态化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巩固拓展党纪学习教育成果,推动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三是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把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贯穿组织工作全过程各方面,以优良作风打造过硬队伍。夯实基础,集聚优秀人才,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2.统筹谋划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建设。一是争取公务员招录指标,合理设置招录条件,提高应届毕业生、选调生招录比例。二是强化干部蹲点调研,分析研判、年度考核等工作成果运用,统筹考虑全县各级各部门年轻干部结构比例、专业特长、人岗匹配度等因素,在干部调整工作中,及时选拔使用优秀年轻干部到重要部门、关键岗位历练,推动党委政府工作部门年轻干部配备达标。三是持续开展干部政治素质专项考察,结合政治素质测评和个别谈话了解,精准掌握干部政治表现,牢固树立立岗立人鲜明导向。四是严控全县编制总量,盘活用好机构编制资源,保障重点领域和急需工作,优化配置乡镇机构编制资源,合理保障机关和乡镇合理用编需求。

3.着力夯实基层基础。一是严格

按照“四个一”措施扎实开展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顿提升工作,认真开展不合格党组织处置工作,扎实开展村后备力量分析研判工作,多渠道、全方位选优配强村党支部书记和其他班子成员后备力量。二是认真抓好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工作,印发《鹤庆县农村集体经济资源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农村集体资源管理、资产、资源管理。认真做好驻村工作队队员管理工作,严格落实驻村工作队队员的请销假制度,做好关心关爱,确保驻村工作队队员安心驻村。三是认真做好机关党建工作,开展党支部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统筹推进发展党员工作,做好村(社区)“两委”换届准备及指导工作,确保圆满完成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任务。

4.统筹谋划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建设。一是争取公务员招录指标,合理设置招录条件,提高应届毕业生、选调生招录比例。二是强化干部蹲点调研,分析研判、年度考核等工作成果运用,统筹考虑全县各级各部门年轻干部结构比例、专业特长、人岗匹配度等因素,在干部调整工作中,及时选拔使用优秀年轻干部到重要部门、关键岗位历练,推动党委政府工作部门年轻干部配备达标。三是持续开展干部政治素质专项考察,结合政治素质测评和个别谈话了解,精准掌握干部政治表现,牢固树立立岗立人鲜明导向。四是严控全县编制总量,盘活用好机构编制资源,保障重点领域和急需工作,优化配置乡镇机构编制资源,合理保障机关和乡镇合理用编需求。

(三)关于机关党风廉政建设落实落地反馈问题整改方面

1.扛牢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一是制定印发《中共鹤庆县委组织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实施细则》,认真践行“一岗双责”,做到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二是全覆盖开展好廉政风险排查工作,做到廉政风险和隐患问题及时发现、及早纠正。结合日常监督履职,围绕苗头性问题随时谈、针对倾向性问题告诫谈、咬住重点

问题深入谈,做到真管真严、长管长严。三是制定《“清廉鹤庆”干部担当作为激励行动清单及细化措施》,将“清廉鹤庆”干部担当作为激励行动纳入全县深化改革的重点事项,努力营造干事创业良好氛围。

2.严格执行内控制度。一是完善财经内控制度,严格执行各项财经纪律,强化资金使用管理,确保所有款项专款专用。二是严格落实主要负责人“四个不直接分管”制度,加强项目审核把关。严格落实政府采购制度,按照相关采购要求和流程开展询价或招投标,严格落实公务接待制度,推动内控制度从紧从严。

3.驰而不息抓实作风建设。一是认真组织学习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相关要求,严格落实为基层减负有关规定,严控会议、文件数量。二是严格落实“四下基层”制度,加强对挂钩乡镇工作指导,加大对挂钩村的帮扶支持力量,与挂钩帮扶单位同向发力、同频共振,推动挂钩帮扶工作取得实效。

(四)关于打造模范机关和过硬队伍反馈问题整改方面

1.全面加强领导班子自身建设。一是印发实施《中共鹤庆县委组织部关于明确领导班成员分工的通知》,建立“AB角”制度,逐步实现内部轮岗交流。二是严格落实科级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相关规定,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举一反三并常态长效坚持,严格要求全体党员干部认真参与组织生活,提升党内政治生活质效。

2.提升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水平。一是健全完善财务制度和部务会议议事规则,对“三重一大”事项进行科学民主决策,加强对会议议题审核把关,严格落实参会人数必须达到三分之

二的要求。二是坚持做到部务会议事前充分沟通,充分酝酿,会中深入研究论证,科学民主决策,会后跟踪落实,提升会议质量。

3.推进模范机关建设。一是充实机关党建工作力量,按照要求形成工作计划,以清单式倒逼工作落实。制定2025年支部主题党日计划,丰富支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的形式和内容,提升机关党建规范化水平。二是将模范机关建设与落实基层党建重点任务相结合,制定《关于创建“四强党支部”工作实施方案》,推动机关党建创优提质。

(一)坚持“高站位”,持之以恒抓整改。切实把巡察整改作为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实际行动,作为解决自身问题、改进提升工作的重大契机,持之以恒抓好整改工作落实,以问题整改促进各项工作全面提升。

(二)坚持“高标准”,从严抓实抓整改。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细化措施,明确责任,对巩固整改落实事项实行台账管理,紧盯目标任务,对取得阶段性成效的整改事项和基本整改到位的具体问题,适时组织开展“回头看”,防止反弹回潮,不断巩固整改成果。

(三)坚持“高效率”,常态长效抓整改。坚持常态化长效抓整改,对巡察反馈问题进行深挖彻查,找准体制机制方面存在的问题,通过整改持续加大建章立制力度,彻底解决根源上的问题。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电话:0872-4121184;联系地址:鹤庆县云鹤镇隆鑫小区44号鹤庆县委组织部;电子邮箱:hxqzwb@126.com。

上登牌水泥 通过ISO系列标准认证
凝聚理想 共筑辉煌
云南红塔滇西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大理州宾川县大营镇桥村村委会洪水塘 销售热线:0872-2481666